

律师法的修订推动法治进程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
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486/2021_2022__E5_BE_8B_E5_B8_88_E6_B3_95_E7_c122_486354.htm 去年10月28日的十届人大常委会第30次会议通过了修订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法》（下简称“律师法”）的决定。这次修订对原律师法作了较大的调整和补充，新增和修订的条款多达40余条，以致修订后的律师法具有7章60条。总归起来，这次修订的内容主要涉及这样一些方面。首先，进一步明确了律师的职业性质。律师法明确规定，律师是“依法取得律师执业证书，接受委托或者指定，为当事人提供法律服务的执业人员。”这改变了过去曾把律师作为“国家法律工作者”的职业性质，使其更具社会性，在履职中更能体现中立性和公正性。律师法进一步规范了律师的执业活动，其涉及的内容比较广泛，包括有：律师执业中，必须遵守宪法、法律和职业道德；保守国家、商业秘密，不得泄露当事人的隐私；也不得违反规定会见法官、检察官和仲裁员等相关人员；更不可提供虚假证据等等。这些规定都进一步规范了律师的执业行为，使其更能发挥律师的作用，更好地为社会服务。进一步保障律师的执业权利，是这次律师法规定的一个亮点。如总则中明文规定：“律师依法执业受法律保护，任何组织和个人不得侵害律师的合法权益。”其具体内容也涉及多个方面：律师在会见犯罪嫌疑人、被告人时，不被监听；受委托的律师自案件审查起诉之日起，有权查阅、摘抄和复制与案件有关的诉讼文书及案卷材料；受委托律师自案件被人民法院受理之日起，有权查阅、摘抄和复制与案件有关的所有材料；律师在执业

活动中，人身权利不受侵犯；律师在执业活动中知悉的委托人和其他人不愿泄露的情况和信息，应当予以保密，但是他们准备或正在实施的危害国家安全、公共安全以及其他严重危害他人人身、财产安全的犯罪事实和信息除外等等。这些规定都有利于律师依法执业，有效地维护当事人的合法权益。如何进一步加强对律师和律师事务所的管理和监督，这是业内普遍关心的问题。根据律师法对律师职业的定位，现今中国的律师实际上更接近于自由职业者，律师事务所也更像是一种中介机构。这就需要建立相应的管理和监督制度，以使律师和律师事务所始终能为社会提供优质的法律服务。律师法规定，律师协会和司法行政部门都对律师和律师事务所进行管理和监督，但职能不尽相同。律师协会侧重于管理。它是社团法人，律师的自律性组织。任何律师、律师事务所都应加入所在地的地方律师协会，同时也就成了全国律师协会的会员了。律师协会对律师和律师事务所的管理范围较广，包括：维护律师的合法权益；总结和交流工作经验；制定行业规范和惩戒规则；组织对律师的培训和业务考核；对律师事务所进行奖励和惩戒等等。在律师协会的8项职责中就包括有这些内容。司法行政部门则侧重于监督，在律师法的第6章“法律责任”中，规定了设区的市级或者直辖市的区人民政府司法行政部门，可以依据律师、律师事务所的违法情节，给予警告、罚款、没收违法所得、停业、吊销律师和律师事务所的执业证书等处分，并作了详细的规定。这种双重监管的机制，加大了对律师和律师事务所的管理和监督力度，促使其依法执业，形成良好的执业气氛。这次律师法的修订贯彻了十七大精神。十七大报告提出的一些相关要求都能在

律师法中得到体现，比如“全面落实依法治国基本方略，加快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”：“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”：“发展现代服务业，提高服务业比重和水平”等等，都是修订律师法的指导思想，也都在律师法中得到了落实。另一方面，从其内容而言，也确实可起到推动法治进程的作用，具体表现为三个方面。第一，有助于进一步完善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法律体系。律师法是中国法律体系中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，在实现司法民主、监督司法、为社会提供法律服务产品等方面都具有积极意义，也起着不可替代的作用。完善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法律体系也包含着法律内容的完善。中国自1996年5月15日第8届人大常委会第19次会议通过了律师法以后，2001年12月29日第9届人大常委会第25次会议对其修改过一次，这次是第二次修订。经这次修订以后，中国的律师法比较完善了，一些重要内容已非常接近于发达国家律师法的水平。无疑，这为完善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法律体系作出了贡献。第二，有助于进一步改善法治环境。中国在加快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过程中，需要形成良好的法治环境，律师可以在其中发挥积极作用。他们通过法律服务，改善这一环境。这种服务包括：担任法律顾问、参与诉讼、参加调解和仲裁、进行法律咨询、提供法律援助等等。律师法的第28条和42条对此都作了明文规定。在这些服务活动中，他们扮演了法律宣传者、司法参与者、司法监督者、矛盾纠纷化解者等的角色。这些角色都直接有利于法治环境的改善，形成依法办事的氛围。第三，有助于进一步维护公民的合法权益。法治的真谛在于两个方面：一方面要限制国家的权力，另一方面则要维护公民的合法权益。维护公民的合法

权益既是法治的出发点，也是归宿。中国正在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，尤其要重视维护公民的合法权益。律师法从各种角度维护公民的这一权益。比如，公民可以聘任律师为法律顾问；可以在民事诉讼中聘任律师为代理人；可以在刑事诉讼中聘任律师为辩护人；可以从律师中得到法律援助；可以聘用律师进行调解和仲裁等等。而且，这种维护的力度大于修订以前的律师法。比如，律师会见犯罪嫌疑人、被告人，不被监听就是十分突出的一个方面。修订后的律师法要得到切实的实施，还需作出努力，其中会涉及方方面面的学习、调整与适应。当务之急，就是要大力进行宣传和学习。这次修订律师法，改动之处超过40处，与以前的律师法有较大区别，这就需要大力进行宣传和学习，使大家都了解这种变化，正确适用这部法律。其中，律师要学习并严格按律师法的规定办事；警官、检察官、法官等也要学习并根据律师法的要求，配合、安排律师依法执业；广大公民同样要学习并充分利用律师这一资源，为自己提供法律服务，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。其次，要调整一些相关的设施。过去的相关设施与修订前的律师法相配套，按照修订前的律师法设计和建设。如今，律师法作了修订，相关设施应与修订后的律师法相吻合。如果有不一致的地方，应及时进行调整，并在2008年6月1日修订后的律师法施行前就到位，不能影响它的施行。比如，律师在会见犯罪嫌疑人、被告人时，不能再被监听，这样，会见场所就要作些必要的调整了。与此同时，要修改相关的法律规定。这次修订的律师法在有些方面带有超前性，即与有些现行法律的规定不一致。只有当这些法律的规定也修改后，才能与其协调一致。否则，法律的统一性就会遭到

破坏，律师法的实施也会出现困难。比如，现行刑事诉讼法还规定，在侦查阶段，律师会见在押的犯罪嫌疑人，侦察机关根据案件情况和需要可以派员在场。这就与修订后律师法中的“不受监听”相悖，应及时进行修改。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